

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2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3月29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09 月 25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
基金主代码	202027
前端交易代码	202027
后端交易代码	2020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9,649,894.9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金粮油”。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金粮油商品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宏观经济环境、微观经济因素、经济周期情况、政策形势和证券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结合经济周期投资时钟理论，形成对不同市场周期的预测和判断，进行积极、灵活的资产配置，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运用战略资产配置策略和风险管理策略，系统化管理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通过评估不同类别资产的预期风险/收益特征，分析股票市场价值，如股票市场价值的整体估值水平偏离企业实际的盈利状况和预期的成长率或预计将出现较大的偏离，本基金将及时降低股票资产配置，或适度增加债券市场的配置权重。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88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1,410.48
本期利润	11,532,407.9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8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2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3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9,744,762.7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2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 不是当期发生数)。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09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 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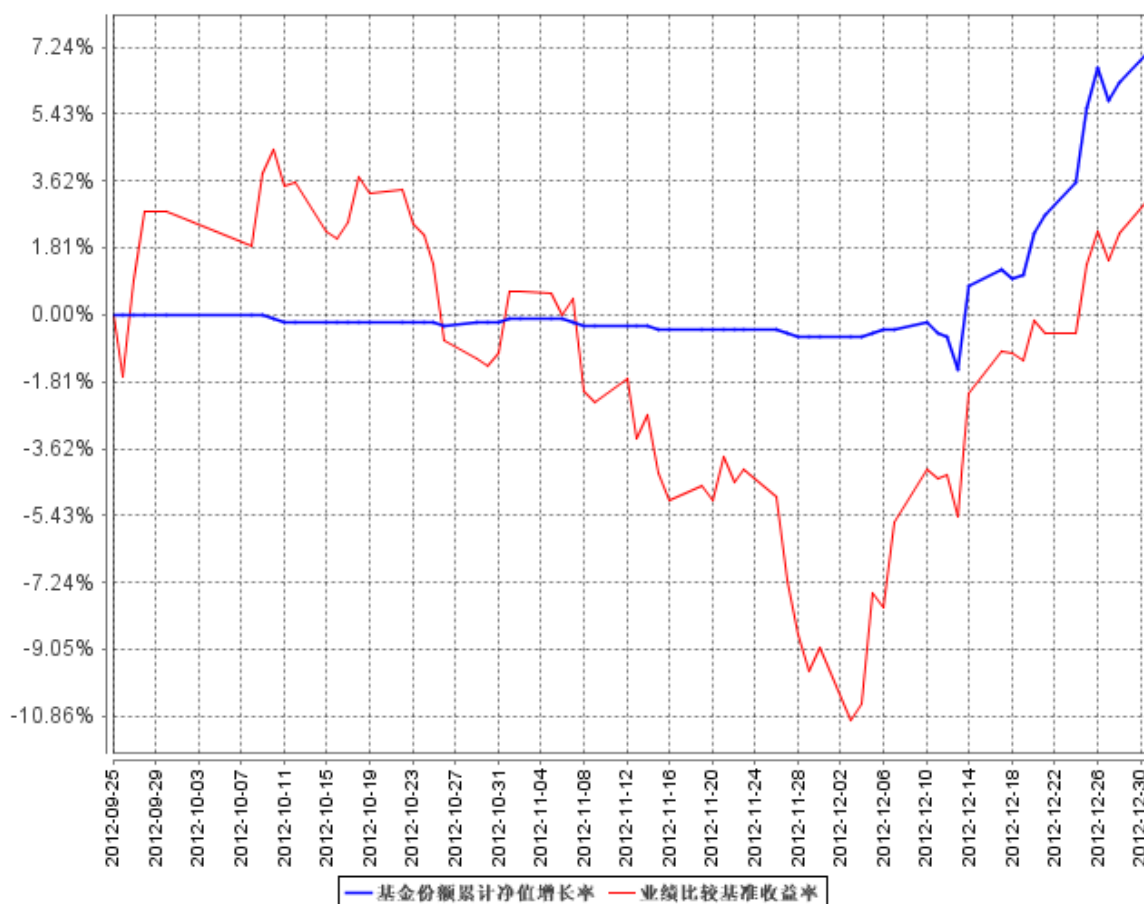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20%	0.49%	0.44%	1.24%	6.76%	-0.7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20%	0.47%	3.23%	1.27%	3.97%	-0.8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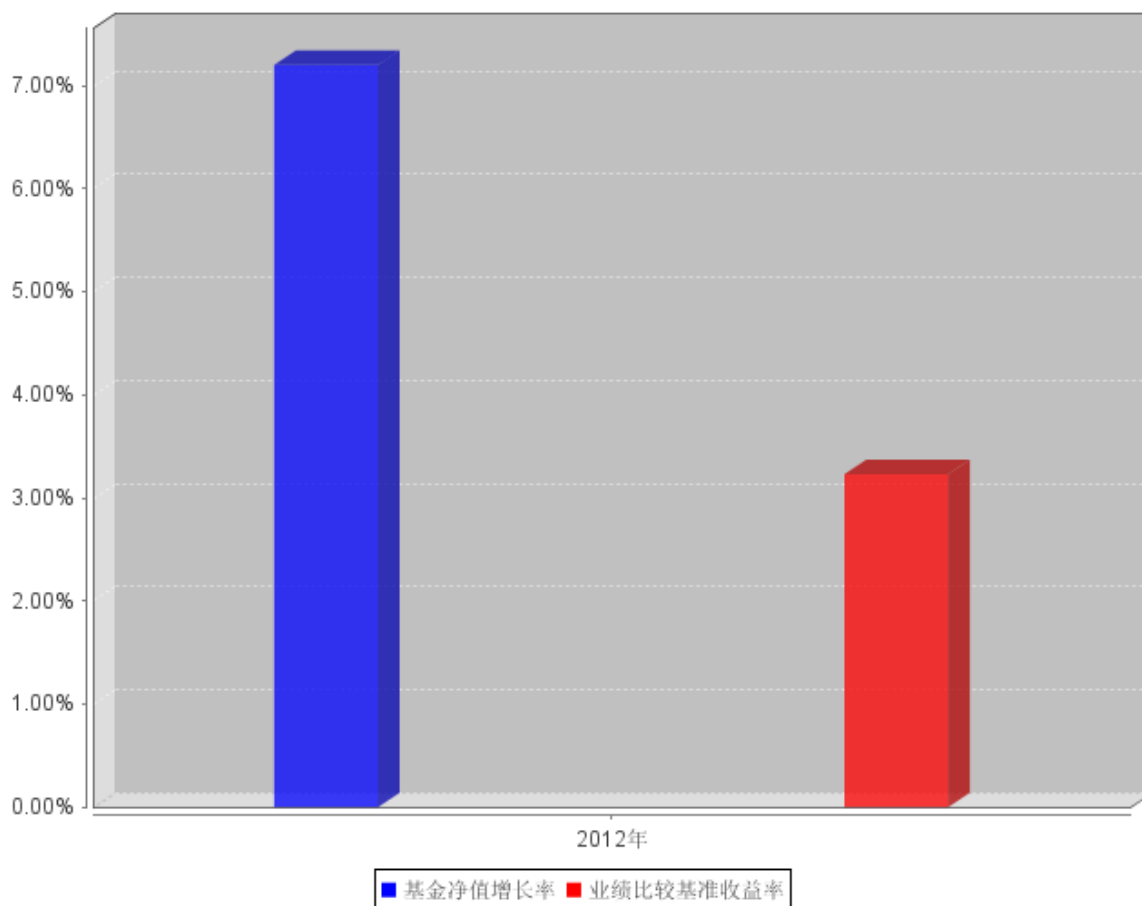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本基金建仓期为六个月，截至报告日本基金建仓期尚未结束。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过往三年本基金未有利润分配事项。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4 号文批准，由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广西信托投资公司共同发起设立。2000 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0]78 号文批准进行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到 1 亿元人民币。2005 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201 号文批准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 1.5 亿元人民币。2010 年，经证监许可[2010]1073 号文核准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3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 2,300 亿元，旗下管理 37 只开放式基金，2 只封闭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郭国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 年 9 月 25 日		8	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北京金盟钨业有限公司，2005 年至 2008 年，担任光大证券研究所煤炭行业研究员，并入围新财富最佳分析师；2009 年至 2010 年 7 月任光大证券研究所策略部副总经理；2010 年 8 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南方基金研究部首席策略分析师；2012 年 9 月至今，任南方金粮油基金经理。

注：1. 此处的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

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研究报告审核流程，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同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0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比也没有明显异常，不存在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17次。其中，14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调整而被动调仓所致；2次是由于基金接受投资者大额申赎后，被动增减仓位或组合配置所致；1次是由于社保201组合调整，选择期限与收益匹配较好的债券进行投资的需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经济波动总体较大，上半年经济逐步下滑，通胀压力仍然较大，尤其是CPI处于超过3%的水平，因此总体政策偏于谨慎，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都处于收缩的状态。随着下半年通胀压力的缓解和经济低于趋势水平，基建投资、社会融资规模开始启动，经济开始逐步企稳并且有所回升。企业盈利水平在2012年也一直处于下降的过程之中，直到年底出现企稳的迹象。如此的宏观环境对股票市场造成了较大的压力，导致股票市场持续低迷。

本基金成立于2012年9月底，因此只有一个季度左右的操作时间。报告期间，本基金前期一直维持极低的仓位水平，随着12月份市场启动，本基金及时提高了股票仓位并维持较高仓位至报告期末。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2 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7.2%，同期参照基准大宗商品指数涨幅为 3.23%，本基金大幅超越比较基准 3.9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基金管理人对 2013 年的经济形势相对乐观。从宏观层面来看，经济逐步复苏，并且复苏的强度可能超过市场的预期。工业企业盈利将迅速的恢复到两位数的增长。由于经济的复苏来自于企业自下而上的复苏，因此通胀的压力不大，预计全年的通胀水平可能维持在 3%，上半年的通胀水平可能更低。政策将保持相对宽松，总体社会融资成本处于下降的过程之中。我们预计今年的货币供应量将维持在 13% 以上的水平，宽松的货币供应有利于风险偏好的提升。

在良好的宏观背景和企业盈利改善的背景下，我们对于 2013 年的市场相对比较乐观，在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内品种都将获得良好收益，我们将积极选股，致力于为投资者获得良好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一切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继续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完善，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防范，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公司监察稽核部门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通过实时监控、现场检查、重点抽查和人员询问等方法，独立地开展基金运作和公司管理的合规性稽核，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业务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1) 进一步完善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

本年度监察稽核部加强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制订、修订工作，对公司各业务部门的内部控制制度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并关注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达到更好地防范风险的目的。

(2) 定期监察稽核工作与专项稽核工作相结合

按照证监会的要求对公司投资、研究、交易、信息技术、基金会计、注册登记、人力资源、基金销售等主要业务进行定期稽核工作。同时，对投资研究、信息技术、基金直销、后台运营等相关业务开展了专项稽核工作，检查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等。

(3) 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等三阶段工作，加强了对日常投资运作的管理和监控，保证投资遵循既定的投资决策程序与业务流程，基金投资组合及个股投资符合比例控制的要求。

求，严格执行分级授权制度，保证基金投资独立、公平。

(4) 继续做好反商业贿赂工作，从源头上控制销售风险

本年度，我公司积极开展反商业贿赂工作，对公司旗下基金的代销、直销业务进行自查，此项工作有利于更好地控制销售风险。

(5) 对各业务部门进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和职业道德培训

本年度，我公司采取外聘专家和内部专业人士相结合的方式，对各业务部门进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和职业道德培训，进一步提高了我司从业人员的合规素质和职业道德修养。

(6) 全面参与新产品设计、新业务拓展工作，负责日常合同审查，监督客户投诉处理。积极参与证监会新规定出台前的讨论并提出修改建议。

(7)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完成各基金及公司的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重视媒体监督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8) 积极配合人民银行开展反洗钱工作，按要求进行可疑交易的报送。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各种风险，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督察长、数量化投资部总监、监察稽核总监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 10 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同时，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制订的相关制度，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机构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

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本报告期内未有收益分配事项。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2 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2 年，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南方管理有限公司在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3)第 20044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	------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南方金粮油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南方金粮油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南方金粮油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南方金粮油基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竞 金毅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市
审计报告日期	2013 年 3 月 25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7,821,965.89
结算备付金	5,481,257.95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002,608.46
其中：股票投资	134,002,608.46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6,249.65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4,222,17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161,534,256.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1,089,656.38
应付管理人报酬	296,846.50
应付托管费	49,474.4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180,757.61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72,758.74
负债合计	11,789,493.6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39,649,894.98
未分配利润	10,094,867.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744,762.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534,256.39

注：

1. 报告截止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72 元，基金份额总额 139,649,894.98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3,315,881.13
1. 利息收入	1,729,692.6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88,982.83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40,709.86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63,980.3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63,980.32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93,818.3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56,350.38
减：二、费用	1,783,473.23
1. 管理人报酬	1,207,206.95
2. 托管费	201,201.13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244,071.15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130,994.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32,407.9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32,407.9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7,280,534.45	-	337,280,534.4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532,407.90	11,532,407.9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97,630,639.47	-1,437,540.13	-199,068,179.6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693,513.40	316,304.33	6,009,817.73
2. 基金赎回款	-203,324,152.87	-1,753,844.46	-205,077,997.3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9,649,894.98	10,094,867.77	149,744,762.7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 吴万善 </u>	<u> 鲍文革 </u>	<u> 鲍文革 </u>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第 1066 号《关于核准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

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337,189,602.22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38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37,280,534.45 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90,932.2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各类股票、债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权证、股指期货、中期票据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金粮油商品股票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80%；债券、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5%-4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关联方与基金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9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36,204,929.38	67.07%

7.4.8.1.2 权证交易

无。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9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 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 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20,528.03	66.68%	120,528.03	66.68%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9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 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07,206.9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88,775.8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 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01,201.1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2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7,821,965.89	171,577.9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保管，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无。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134,002,608.46 元，无属于第二层级以及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还是第三层级。

(iv)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34,002,608.46	82.96
	其中：股票	134,002,608.46	82.9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303,223.84	14.43
6	其他各项资产	4,228,424.09	2.62
7	合计	161,534,256.39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4,199,596.40	2.80
B	采掘业	20,193,176.54	13.49
C	制造业	88,566,614.18	59.15
C0	食品、饮料	8,061,884.10	5.38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2,633,873.07	28.47
C5	电子	8,278,006.80	5.53
C6	金属、非金属	11,570,005.00	7.73
C7	机械、设备、仪表	8,670,173.29	5.79
C8	医药、生物制品	9,352,671.92	6.25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4,097,402.65	2.74
J	房地产业	8,625,581.69	5.76
K	社会服务业	8,320,237.00	5.56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134,002,608.46	89.4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56	广汇能源	526,271	8,625,581.69	5.76
2	000630	铜陵有色	391,170	7,393,113.00	4.94
3	000937	冀中能源	530,377	7,335,113.91	4.90
4	002004	华邦制药	320,132	5,141,319.92	3.43
5	600395	盘江股份	271,100	4,614,122.00	3.08
6	300037	新宙邦	296,263	4,600,964.39	3.07
7	002496	辉丰股份	284,296	4,400,902.08	2.94
8	600309	烟台万华	280,923	4,385,208.03	2.93
9	002324	普利特	357,163	4,371,675.12	2.92
10	002588	史丹利	139,750	4,349,020.00	2.90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nffund.com> 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30	铜陵有色	8,496,829.74	5.67
2	600256	广汇能源	8,495,395.00	5.67
3	000937	冀中能源	7,959,737.80	5.32
4	000876	新希望	6,995,877.13	4.67
5	002326	永太科技	6,789,294.28	4.53
6	002250	联化科技	5,497,168.52	3.67
7	300024	机器人	4,998,709.80	3.34
8	300228	富瑞特装	4,996,754.66	3.34

9	002124	天邦股份	4,779,352.20	3.19
10	000750	国海证券	4,551,709.78	3.04
11	002004	华邦制药	4,445,564.72	2.97
12	300037	新宙邦	4,371,690.40	2.92
13	002324	普利特	3,999,124.26	2.67
14	300039	上海凯宝	3,998,950.00	2.67
15	300244	迪安诊断	3,998,515.17	2.67
16	002501	利源铝业	3,998,316.34	2.67
17	000970	中科三环	3,998,264.66	2.67
18	002588	史丹利	3,997,853.77	2.67
19	300056	三维丝	3,997,626.97	2.67
20	600366	宁波韵升	3,997,387.91	2.67
21	600251	冠农股份	3,996,980.96	2.67
22	300164	通源石油	3,996,756.95	2.67
23	600395	盘江股份	3,996,699.18	2.67
24	600348	阳泉煤业	3,996,683.18	2.67
25	002672	东江环保	3,995,961.72	2.67
26	002496	辉丰股份	3,995,918.02	2.67
27	600315	上海家化	3,995,757.79	2.67
28	600309	烟台万华	3,995,485.88	2.67
29	600458	时代新材	3,995,094.70	2.67
30	002311	海大集团	3,993,602.83	2.67
31	002385	大北农	3,963,420.24	2.65
32	000998	隆平高科	3,960,213.00	2.64
33	002041	登海种业	3,935,757.59	2.63
34	300072	三聚环保	3,691,550.72	2.47
35	002037	久联发展	2,994,946.98	2.00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876	新希望	7,230,569.35	4.83
2	002326	永太科技	5,049,216.61	3.37
3	002124	天邦股份	4,756,244.52	3.18

4	300056	三维丝	4,135,597.21	2.76
5	600251	冠农股份	4,071,709.97	2.72
6	000998	隆平高科	3,961,598.50	2.65
7	000937	冀中能源	1,855,587.43	1.24
8	002250	联化科技	1,534,778.22	1.02
9	000630	铜陵有色	1,371,797.07	0.92
10	300024	机器人	1,075,700.14	0.72
11	300228	富瑞特装	1,075,271.10	0.72
12	000970	中科三环	764,023.99	0.51
13	000750	国海证券	738,892.65	0.49
14	600348	阳泉煤业	468,908.28	0.31
15	600366	宁波韵升	445,992.36	0.30
16	002672	东江环保	443,690.75	0.30
17	002311	海大集团	313,488.70	0.21
18	600256	广汇能源	311,831.00	0.21
19	002501	利源铝业	295,779.00	0.20
20	300164	通源石油	295,505.60	0.20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62,868,952.85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0,196,182.45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8.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249.65
5	应收申购款	4,222,174.4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228,424.09

8.8.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不存在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8.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3,414	40,905.07	741,144.26	0.53%	138,908,750.72	99.4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35,618.37	0.03%
----------------------	-----------	-------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9月25日）基金份额总额	337,280,534.4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7,280,534.4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693,513.4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03,324,152.8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9,649,894.98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550号文批准，基金管理人于2012年11月24日发布公告，聘任杨小松为公司督察长。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向中国基金业协会报备，基金管理人于2012年11月24日发布公告，聘任秦长奎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辞去公司督察长职务。

经中国证监会基金部【2013】13号文函复，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1月5日发布公告，自2013年1月1日起，高良玉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由董事长吴万善代为履行公司总经理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没有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费用 55,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1	25,092,279.71	12.36%	22,204.11	12.28%	-
海通证券	1	13,791,334.97	6.79%	12,555.86	6.95%	-
华泰证券	1	136,204,929.38	67.07%	120,528.03	66.68%	-
中信证券	1	27,976,591.24	13.78%	25,469.61	14.09%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 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B：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交易单元：

- 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 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 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	-	-	-	-	-
海通证券	-	-	900,000,000.00	32.20%	-	-
华泰证券	-	-	1,020,000,000.00	36.49%	-	-
中信证券	-	-	875,000,000.00	31.31%	-	-